

标段编号：2408-440307-04-01-370983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2日

投标文件 4. 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

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均应在 50 万元以上）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项目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	建筑面积约 24.76 万 m <sup>2</sup>	1800.00	2022.06	2023.05
2	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主要包括 2 个子项目，南安市官桥镇生态农业及市政化改造项目、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	1354.5741	2024.07	设计中
3	深圳坪地海港湾项目	建筑面积约 18.9 万 m <sup>2</sup>	720.00	2022.12	2023.06
4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	场地综合整治约 5.1 万 m <sup>2</sup>	106.00	2023.06	2023.09
5	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EPC 总承包	占地总面积约 3.9600 万 m <sup>2</sup>	64.34723	2023.09	2023.11
6					
7					
8					
9					
10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 3）配套使用。

正本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项目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老挝四千美岛

合同编号：H22401011

发包人：老挝四千美岛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6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老挝四千美岛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项目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 1 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中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 2 条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设计周期

2.1. 项目名称：**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项目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

2.2. 工程规模：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项目总建筑面积 247599 平方米，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 221599 平方米，地下室面积根据停车要求暂计 26000 平方米（具体以用地规划条件为准）。

2.3. 设计内容及要求：总图规划及方案深化，建筑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中国政府部门及当地政府部门（如有）、结构超限审查及规划设计条件所包含的所有设计内容（本合同设计费已包含结构超限审查费用）。

（2）总图规划及方案深化设计包含方案文本所需的效果图及各种分析图，并配合出报政府部门规划方案文本。

（3）包含的内容为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弱电（有线电视，网络及消防）、暖通、总图、消防、室内外管线综合、钢结构等专业施工图设计；且包含服务周期内每年 5 次往返项目现场服务及将施工图翻译成中英文版的费用。设计人提供电子版图纸一套及纸质版两语种（分别为中文和英文）图纸各 3 套。

（4）设计单位应配合发包人完成项目报规报建，提供施工过程服务指导、竣工备案等工作。

2.4. 不包含的设计内容为基坑支护，幕墙，室外景观，室内装饰，装饰二次机电、泛光设计及设计人员驻场等费用。

2.5. 设计人应配合发包人完成各项报建工作。

2.6 本合同设计周期：设计周期为 18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7 本项目的服务周期为 5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超过服务周期由双方协商延期。

**第 3 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提交内容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1	设计启动 5 个日历天内	
2	用地红线图（电子版）	1		
3	策划报告	1		
4	设计任务书	1		

**第 4 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方案文本	6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方案沟通文本，该沟通文本待发包人确认之日起 15 日内出具经发包人确认的最终方案文本。	纸质及电子版
2	结构超限文件及相关专家的超限审查意见	12	在最终方案文本出具之日起 90 天内提交。	纸质及电子版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在设计人提交最终方案文本之日起 120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关专业专项设计成果初稿，由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意见进行修改，并在收到发包人意见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关专业专项设计成果终稿。	纸质及电子版

## 第5条 设计费及支付

5.1 本合同设计费为固定单价，设计费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玖万圆整（¥1399.00万元），含税。设计费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的相关的设计、施工现场跟踪、配合服务及在服务周期内每年5次返项目现场产生的交通等费用、设计文件及施工图纸印刷、翻译等费用，设计人食宿事宜由发包人按实际情况提供。结算时按相应产品类型对应的实际建筑面积乘以综合单价计算设计费用，实际建筑面积以报政府审批的施工图面积为准。设计费明细如下：

芦笙酒店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	单位	面积	含税单价（元）	合价（万元）	备注
1	芦笙酒店裙房商业	m <sup>2</sup>	45101	45	202.95	
2	酒店塔楼（超高层）	m <sup>2</sup>	95191	81	771.05	
3	圆鼓形酒店	m <sup>2</sup>	81307	45	365.88	
4	地下室	m <sup>2</sup>	26000	22.8	59.28	
	总计				1399.00	取整

### 5.2. 设计费支付进度：

付费节点	占设计费（%）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费（定金）	5%	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发出了该阶段的工作启动函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设计费的5%；
第二次付费	10%	设计人出具经发包人确认的最终方案文本并通知设计人启动施工图设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设计费的10%；
第三次付费	20%	设计人提交结构超限文件及相关专家的超限审查意见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设计费的20%；



正本

## 老挝四千美岛芦笙酒店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合同

### 补充协议

协议编号：H22401011-2

发包人（甲方）：老挝四千美岛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双方签订的编号为“H22401011”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合作的原则签订本补充协议。

因项目方案的调整，建筑面积有较大的调整，根据 2022 年 8 月 15 号确定的平面方案，设计费新增明细如下：

芦笙酒店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	单位	面积	含税单价 (元)	合价(万元)	备注
1	芦笙酒店裙房商业	m <sup>2</sup>	35766.65	45	160.95	
2	酒店塔楼(超高层)	m <sup>2</sup>	23952.80	81	194.02	
3	圆鼓形酒店	m <sup>2</sup>	18281.54	45	82.27	
4	地下室	m <sup>2</sup>	31326.09	22.8	71.42	
	总计		109327.08		508.66	按优惠价 401.00 万元计



注：本补充协议新增设计费按优惠价 401.00 万元计，即本合同按调整后建筑面积计算设计费总额暂定 1800.00 万元。

本补充协议根据调整的新增建筑面积计算新增设计费用，设计费总额支付方式按原合同条款执行。未在本补充协议约定的条款按原合同条款执行。

支付方式按 2022 年 6 月签订的“委托付款收款协议”执行。

本补充协议自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章）： 老挝四子美岛联合开发  
Sithandone Joint  
Development  
Co., Ltd  
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日期：

乙方（章）：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日期：2022.10.31



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发包人合同编号: NYGM-GCB-20240209

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  
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目录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4
一、工程概况	4
二、合同工期	4
三、质量标准	5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5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5
六、合同文件构成	6
七、承诺	6
八、签订时间	6
九、签订地点	6
十、合同生效	7
十一、合同份数	7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9
1. 一般约定	9
2. 发包人义务	16
3. 咨询人	16
4. 承包人	18
5. 设计	24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26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8
8. 交通运输	28
9. 测量放线	29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30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32
12. 暂停工作	34
13. 工程质量	35
14. 试验和检验	37
15. 变更	38
16. 价格调整	39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40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44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48
20. 保险	49
21. 不可抗力	50
22. 违约	52
23. 索赔	55
24. 争议的解决	56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58
1. 一般约定	58
2. 发包人义务	60
3. 咨询人	61
4. 承包人	62

5. 设计.....	66
6.材料和工程设备.....	66
7.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7
8.测量放线.....	67
9. 测量放线.....	67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68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69
12. 暂停工作.....	71
13.工程质量.....	71
14. 试验和检验.....	72
15. 变更.....	73
16. 价格调整.....	73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75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83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84
20. 保险.....	85
21. 不可抗力.....	85
22.违约.....	86
24.争议的解决.....	89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格式.....	90
附件一：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91
附件二：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92
附件三：分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如有）.....	92
附件四-1：履约担保格式.....	94
附件四-2：履约保证保险格式.....	95
附件五-1：支付担保格式.....	96
附件五-2：支付保证保险格式.....	97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98
附件七：质量保证金保函.....	100

5  
5  
7  
7  
7  
3  
1  
1  
2  
3  
3  
5  
3  
4  
5  
5  
6  
9  
0  
1  
2  
2  
4  
5  
6  
7  
8  
0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子项目二及子项目三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安市官桥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闽发改备[2023]C061774号。
4. 资金来源：多渠道综合性筹措。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以发包人书面确认的为准，并依法依规按相关程序进行变更或调整。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子项目二及子项目三中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具体以子项目实施内容为准。
7. 工程建设要求：(1) 勘察设计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勘察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勘察设计成果文件须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2) 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3) 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发包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个日历天（自该子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下发子项目开工令之日起，至该子项目竣（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 三、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的勘察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勘察设计成果文件须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

设备采购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发包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贰仟柒佰伍拾万肆仟柒佰壹拾元整(¥1527504710.00元)。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2. 签约合同价具体构成:

(1) 勘察费:陆佰伍拾万柒仟柒佰捌拾元整(¥6507780.00),以上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2) 设计费:壹仟叁佰伍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壹元整(¥13545741.00元),以上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3)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按实际发生进行确定。

(4) 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为10%,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估算价×(1-中标下浮率)=(壹拾亿柒仟伍佰肆拾叁万陆仟玖佰壹拾元整)¥1075436910.00,以上费用为暂定价,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注:建筑安装工程费中不可竞争费部分不下浮。不可竞争费用范围按照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为准。

(5) 工程建设其他费: / 。

3. 增值税率按建筑业增值税率执行,勘察、设计费按6%,建安工程费按9%,遇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计算不含增值税工程造价保持不变,增值税税额根据国家税务部门适用的税率计算调整。

4. 合同价格形式及结算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王化有,所在单位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

设计项目负责人:高艳清,所在单位: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目  
一  
10  
定  
以  
-  
以  
、  
增  
部  
;  
;

勘察项目负责人: 王洪波, 所在单位: 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 王化有, 所在单位: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履行中,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项目合同;
- (3)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中标通知书;
- (7) 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方法;
- (8) 发包人要求;
- (9) 设计文件、图纸;
- (10) 承包人实施计划;
- (11) 经第三方审核的并经发包人同意的施工图纸;
- (12) 经审核的工程预算书及结算书;
- (13)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
- (1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安市签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壹拾贰份。

发包人：(公章)  
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3779629653K

地址：福建省南安市美林街道南金路 21 号

邮政编码：362300

法定代表人：刘金法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95-26688002

传真：0595-266880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南安农行柳城支行

账号：13550201040004291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43049X8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金融大厦 1520 室

邮政编码：511458

法定代表人：李茂松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9318832

传真：020-8931883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铁路支行

账号：4400140070105933388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一）：（公章）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2912T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黄郁馨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3195940

传真：010-83195903

电子信箱：mail@szwuzhou.com.cn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天宁寺支行

账号：0200 0248 1920 0010 222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二）：（公章）  
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尊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400823911Y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79 号

邮政编码：100053

法定代表人：刘尊平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3118846

传真：010-83118846

电子信箱：zbkccoltd@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天宁寺支行

账号：0200024809004617228

号。

号

号

项目介绍

# 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工程招标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12-350583-04-01-148194

招标项目名称：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南建标[2023]117号

招标人：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  
章）

招标代理机构：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苏艺艺

招标代理机构编制人：曾桂梅

招标文件编制日期：2023年12月29日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南建标[2023]117号的南安市官桥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已由南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闽发改备[2023]C06177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多渠道综合性筹措，招标人为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为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项目投资估算210014.08万元，现对该项目的经营性项目的合作开发、配套设施项目的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运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南安市官桥镇。

2.2 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范围内配套设施项目主要包括3个子项目，即南安市官桥镇金庄(余丰街)片区改造更新项目、南安市官桥镇生态农业及市政化改造项目、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具体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1.子项目一：南安市官桥镇金庄(余丰街)片区改造更新项目

项目总投资45314.30万元，计划工期3年。项目位于官桥镇中南部，北接金庄街，南临美人溪、东靠前进古街，中部后田路自北向南穿过。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5.35亩，总建筑面积68090m<sup>2</sup>，主要内容安置房、商业、配套设施用房等。

2.子项目二：南安市官桥镇生态农业及市政化改造项目

项目总投资111453.84万元，计划工期3年。项目对官桥镇区域内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进行调整优化，形成万亩连片整治格局。项目优化提升骨干灌溉水利工程、道路工程等基础设施，提升耕地质量，大力发展现代农业。项目位于南安市官桥镇，主要包括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4000亩，可补充耕地1200亩，恢复耕地402亩，耕作表土层剥离330亩，旧村复垦68亩；旱地改水田5427亩；中型灌区建设项目1个；南安市官桥镇九十九溪休闲慢道景观项目；官桥镇美人溪景观提升项目；许林片区至山林路段市政化改造项目；官桥交警至高速路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3.子项目三：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 53245.93 万元，计划工期 3 年。项目位于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内。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路灯照明工程及附属工程、光伏发电工程、智慧停车工程、社会停车场等。

(1) 南环路、内厝路西段及福官路内厝段市政道路改造工程：南环路西至国道 324 线，东至福官路；内厝路西段西至国道 324 线，东至福官路；福官路内厝段北至内厝四路，南至南环路。

本项目共含三条市政路，其中：

南环路全长约 1019.326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道路宽度 50m；

内厝路西段全长约 797.282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道路宽度 45m；

福官路内厝段全长约 1645.142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道路宽度 45m。

(2) 内厝四路市政道路工程：西至福官路，南至内厝社区与晋江交界处。

内厝四路全长约 1416.634m，道路等级为等外路，设计速度为 15km/h，道路宽度 12m。

(3) 前梧北路市政道路改造工程：东至国道 324 线，西至宝达企业门口。

前梧北路全长约 1320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 30km/h，道路宽度 24m。

(4) 前梧南路、前梧二路及前梧三路市政道路工程：前梧南路西至绕城高速桥下，东至国道 324 线；前梧二路西至前梧中路，东至国道 324 线；前梧三路西至前梧南路，东至国道 324 线。

本项目共含三条市政道路，其中：

前梧南路道路长度为 2.054K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 20km/h，道路宽度 15m；

前梧二路道路长度为 1.407K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 20km/h，道路宽度 15m；

前梧三路道路长度为 0.636Km，道路等级为等外路，设计速度为 15km/h，道路宽度 7m。

(5) 前梧一路市政道路工程：北至前梧北路，南至前梧中路。

前梧一路全长约 0.866K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 20km/h，道路宽度 15m。

(6) 前梧中路市政道路改造工程：北至前梧北路，南至南环路。

前梧中路全长约 1.674K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 30km/h，道路宽度 24m。

(7) 光伏发电工程：项目租赁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内企业厂房及办公楼屋顶合理布置光伏发电板，计划布置 10 万 $m^2$ 光伏板。

(8) 智慧停车工程：在改造道路两侧合理布置停车位并安装地磁传感设备，共计 2503 套。

(9) 社会停车场：在官桥南部产业集聚区配备建设 6 处社会停车场，总用地面积为 17000  $m^2$ 。

说明：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2.3 项目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 210014.0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96964.48 万元(工程费用 140797.0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6777.02 万元，预备费 9390.37 万元)，建设期利息 13049.60 万元。

#### 2.4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水利工程。

(2) 招标类型：投融资、建设及运营一体化招标。

(3) 招标范围和内容：包括项目内经营性项目的合作开发、基础配套设施项目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含勘察设计、施工、采购)、基础配套设施及BIM应用项目运营一体化招标。

2.5 合作期限：本项目整体合作期限为 6 年(建设期为 3 年，各子项目的建设期以招标人确认的建设工期为准)(自《一体化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第六(6)年后该自然日前一天止)，各子项目的建设期以能源工贸确认的建设工期为准(自该子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下发子项目开工令之日起，至该子项目竣(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止)；投资回报期为 3 年,各子项目的建设期延长/缩短，投资回报期保持不变，合作期相应延长/缩短。

2.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分标段，各投标人应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全部投标。

(<http://ggzyjy.quanzhou.gov.cn/>)上发布，公告内容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告内容为准。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美林街道南金路 21 号

邮编：362300

电子邮箱： /

电话：0595-26688002

传真： /

联系人：洪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B幢 23 层

邮编：362300

电子邮箱： /

电话：0595-36286766、19959986555

传真： /

联系人：小王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5-2213550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南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南安市交通大厦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至三楼

联系电话：0595-8636898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南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安市水利局**

地 址：南安市柳城街道柳南西路 41 号、南安市普莲路 204 号

联系电话：0595-86390739、86390793、0595-86353686

正本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坪地海港湾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编号：H2240101P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A111017591)

发包人：深圳市海港湾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发包人：深圳市海港湾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深圳坪地海港湾项目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省、市有关标准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深圳坪地海港湾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 189000 平方米，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 129000 平方米（含学校 6000 平方米），地下室面积根据停车要求暂按 60000 平方米。

设计内容包括：概念性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服务阶段。本项目设计费用包含规划及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含前期立项专规配合、建筑、结构、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人防、绿建、节能、装配各专业从方案到施工图的设计工作，包括基坑支护、住宅公共部分的装修、园林景观的设计费用以及须交由专业公司厂家深化完成的如：钢结构加工深化设计及幕墙深化设计等工作的审查和专业技术配合。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提交内容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1	概念方案启动时	
2	用地红线图（电子版）	1		
3	审批通过的专规文件	1	深化方案设计启动时	
4	设计任务书	1	深化方案设计启动时	

## 第七条 费用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为 72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贰拾万元整），不含税金额为 6,792,452.83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玖万贰仟肆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增值税税率 6%，税额 407,547.17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本合同设计费为暂估设计费，具体设计费计算标准详见下表，最终结算按项目验收后以实际面积结算设计费。

序号	分项	单位	面积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1	商业 住宅	m <sup>2</sup>	123000	40/m <sup>2</sup>	4920000.00	方案及施 工图
2	学校	m <sup>2</sup>	6000	60/m <sup>2</sup>	360000.00	方案及施 工图
3	地下 室	m <sup>2</sup>	60000	32/m <sup>2</sup>	1920000.00	方案及施 工图
	总计	m <sup>2</sup>	189000	均价 38/m <sup>2</sup>	7200000.00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部分。

发包人： 深圳市海港湾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深业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14 楼

邮政编码： 518040

电话： 0755-82788105

传真： 0755-82734502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

## 中标通知书

韶公资（仁化）招中字[2023]第027号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31日递交的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小组）评定，你单位被确定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价：¥1060000.00元。

工期：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设计负责人：胡俊康

项目勘察负责人：肖坚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盖章）：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5日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

合同编号：H2023054S127

发包人：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6月7日

发包人：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 的勘察、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中标通知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建筑设计相关国家及地方标准及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及中选通知书

3.3 技术规范

**第四条** 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设计阶段及设计内容

项目名称：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场地综合整治及道路工程

设计阶段： 勘察、设计

投资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约 2980 万元，建安费约为 2600 万元。

设计内容： 1) 场地综合整治约 5.1 万平方米，主要为对地块标高平整，位于长江镇原废弃 745 矿低坪生活区。2) 新建道路 2 条，锦园二路起点位于现状跨锦江桥梁，往北延伸，长度约 360 米，道路标准宽度为 16m；锦江二路起点与锦园二路相交，东西走向，长度约 250m，道路标准宽度为 16m。包含道路、交通、给排水、绿化、照明等工程内容。3) 现状村路土路新建水泥路面，长度约 464m，道路标准宽度为 3.5m。4) 工

程内容最终以实际设计为准。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规划资料及设计要求。

签订合同后 3 天内向设计人提供有关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供勘察报告和设计成果电子文件及纸质文件，电子文件含 dwg 及 PDF 格式，纸质文件一式八份，如发包人需增加图纸份数，应支付工本费。

设计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提交勘察报告和设计成果。

**第七条** 勘察设计费用

本项目新建市政道路总长约 0.61km（不含村路 0.46km），道路标准宽度 16m，场地综合整治面积约 0.52km<sup>2</sup>，工程建安费约为 2600 万元。断面测量宽度 26m，间距 10m，断面测量总长度约 1.586km；物探管线长度按道路长度 2 倍考虑，则物探管线总长 1.22km；勘察钻孔暂按 80 米左右距离考虑，平均单孔进尺约 20m，总进尺约 160 米。

7.1 勘察费

勘察费中标价为：综合单价 288 元/米，测量物探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按计取。勘察测量总费用为：360000 元。结算在勘察费中标价范围内按中标综合单价，以实际勘察总进尺进行计算，测量物探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按实际工作量进行计算。

7.2 设计费

设计费中标价为：70 万元，费率为 2.692%。设计费结算按当地财局审核通过的预算建安工程费×设计中标费率进行结算。

根据设计人投标文件，本工程勘察设计费为 10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陆万整），其中，勘察费 3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设计费 7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柒拾万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工程按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中标价即为签约合同价。

8.2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8.2.1 勘察设计费支付：

(1) 项目合同正式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用的 30%；

(2) 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完成初勘及初步设计工作并提交初勘及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用的 60%，完成全部勘察及施工图设计工作并提交勘察

发包人：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经办人:

经办人:

住所: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电话:

电话: 0755-8273450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京天宁寺支行

帐号:

帐号: 0200024819200010222

签约日期: 2023 年 6 月 7 日

签约日期: 2023 年 6 月 7 日

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EPC 总承包



# 中标通知书



交易编号：连公易工2023-29号

**工程名称：**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EPC总承包

**招标单位：**连平县内莞镇人民政府

**工程中标内容：**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单位：**(主)连平县新世界广告装饰有限公司(成)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王彦之;施工项目负责人:谢小欢;设计项目负责人:王彦之。

**中标价：**建安费报价下浮率: 1.12%、设计费报价下浮率: 0.93%

**中标工期：**工期要求: 总工期为 115 天, 其中: ①设计工期: 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②施工工期: 100 天(以建设单位发出的进场通知书次日或开工通知书指定之日算起)。

**中标依据：**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及招标人确定。

**其他说明：**本电子标中通知书, 中标单位可在河源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公告查询下载, 也可通过扫码查看。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年09月18日

交易机构(盖章):

2023年09月18日

2023年09月18日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eyua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正本

**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连平县内莞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主）连平县新世界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成）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招标项目名称：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

建设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连平县内莞镇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九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连平县内莞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主)连平县新世界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成)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 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招标项目名称: 河源市连平县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建设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连平县内莞镇高湖村、大水村、蕉坪村、桃坪村、大陂村。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连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连发改投审[2021]128号、连发改投审[2022]187号文批准建设。
4. 资金来源: 上级专项资金安排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内莞镇九连革命老区红色革命遗址修缮保护利用。其中中共九连山区临时工作委员会旧址占地总面积约 39600 平方米,主要内容为新建展览馆、游客服务中心红色广场等其他基础配套设施;九连游击区玛丽医院遗址原址修缮保护;天溪粤赣边支队电台旧址原址修缮保护和配套基础设施;粤赣边支队电台、《粤赣报》报社遗址原址修缮保护、骆维强纪念碑塌方修复以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梅新屋民宿总占地面积约 56300 平方米,主要内容对旧房外立面修缮、民宿室内装修和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九连担杆滩街古街风貌提升占地面积约 13500 平方米,主要内容为对古街进行外立面装饰、街道复古修复及其他配套设施升级改造。桃坪村十六公里茶园主题民宿改造占地面积约 6700 平方米,主要内容为对现有茶场建筑物改造

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桃坪村红色主题区建设占地面积约 1900 平方米，主要内容为红色元素广场建设。蕉坪村委沿路房屋风貌提升和基础配套设施升级改造。大陂村新建红色文化广场建设占地面积约 2500 平方米，主要内容篮球场建设、红色文化墙、红色健身区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1）设计部分：根据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负责从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设计成果送有资质审图机构审查（审图费由发包人支付）等，配合工程竣工图的编制及对工程竣工图的审查，施工现场配合，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前规定由设计单位完成的相关服务。

（2）施工部分：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缺陷责任期和保修期修复及竣工文件编制等。

（3）设计、施工过程包含的其他工作

##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工期为 115 天，其中：

①设计工期：承包人应在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②施工工期：100 天（以发包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书次日或开工通知书指定之日起算）。

## 三、质量标准

（1）设计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施工要求：工程质量按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给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8-2008》及有关规定达到验收合格。

####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 合同价格（含税）暂定为人民币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陆拾壹万肆仟柒佰陆拾元零角陆分（¥ 51,614,760.06 元）（含建安费、设计费）最终结算价以连平县财政有关部门审定价为准，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建安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仟零玖拾柒万壹仟贰佰捌拾柒元柒角陆分（¥ 50,971,287.76 元），适用税率 9%，含暂估价 ¥ 4,230,837.30 元。

(2)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叁仟肆佰柒拾贰元叁角（¥ 643,472.30 元），适用税率 6%。

2. 工程计价方式、依据：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限额投资、限额施工。

3. 待本项目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编制施工图预算。以经财政部门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确定合同中施工部分的工程项目单价和总价，作为计量和结算的依据。

4. 工程款支付

4.1 设计费

设计费=经连平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后的设计费金额 × (1-中标下浮率)。

4.2 建安工程费

招标范围内的工程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用不予调整，招标范围外的工程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规定计算。承包人应当根据不同阶段并且在各阶段之前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经发包人同意后实施，验收

合格后拨付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如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未按有关规定达到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要求的，则从中扣除该费用。

建安工程费最终结算价 = 经连平县财政部门审核的建安工程费结算价 × (1-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

注：承包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发包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发包人在前述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发包人有义务和责任提交项目请款资料给财政支付部门办理请款手续并跟进和催促支付审批流程。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发包人逾期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五、工程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谢小欢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9 月 19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河源市连平县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  
主承包人执叁份，成员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主承包人：(公章)	成员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23665009034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2912T
地址：_____	地址：连平县元善镇 南山大道中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7100	邮政编码：100053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62-4302893	电话：0755-82734502
传真：_____	传真：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 银行连平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 天宁寺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 4405017473020916833 3	账号：020002481920 0010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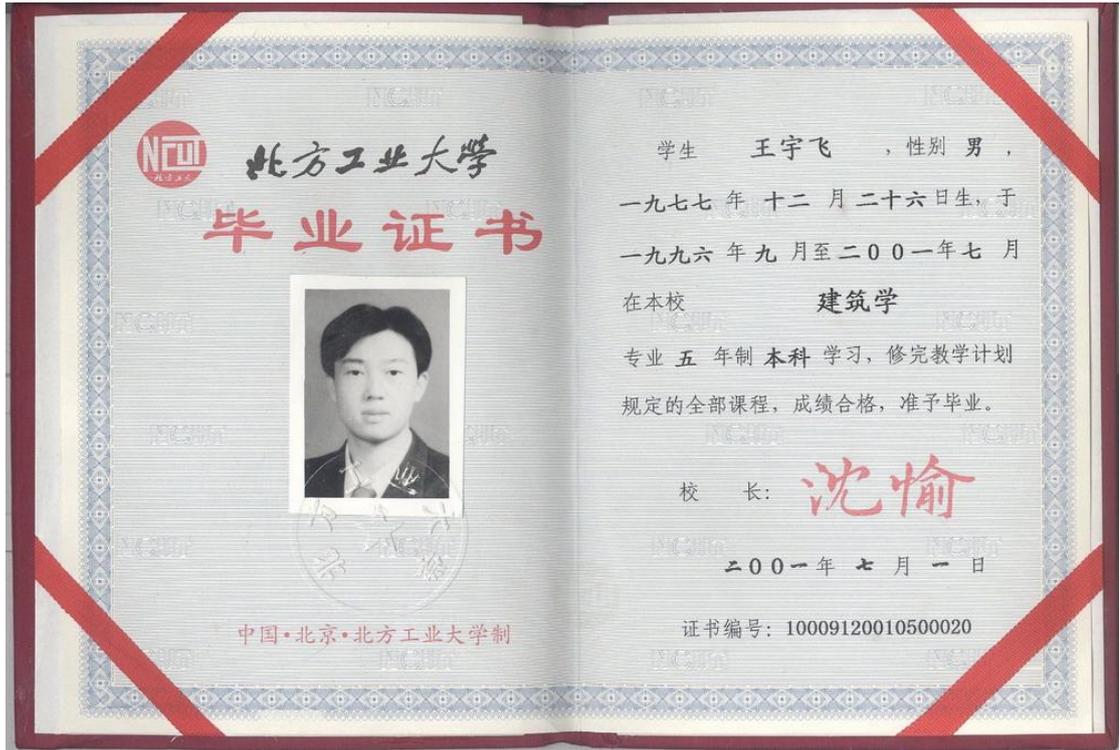
投标文件 6.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王宇飞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2
学历	本科	学位	/	所学专业	建筑学
职务	项目负责人	何专业何职称		景观专业、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111103839	
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工程	佳木斯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12	建筑面积： 90354 m <sup>2</sup>	在建中
2	高新湖畔项目	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09	建筑面积： 259000 m <sup>2</sup>	在建中
3	包头市革命烈士陵园迁建和革命烈士纪念馆建设项目设计	包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03	建筑面积： 3615 m <sup>2</sup>	在建中
4					
5					
6					

注：1. 须随本表提交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工程施工图关键页（1 页即可）复印件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复印件。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6 项。



使用有效期:2024年06月05日  
-2024年12月0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王宇飞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12月26日

注册编号：20111103839

聘用单位：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2月06日-2025年12月05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6.5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22912T

校验码: gpdqa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22912T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0929092940

单位名称: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4年09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胡俊康	130102197111250336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2	丁杭普	332324197602090793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3	高艳清	1504041974092348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4	郑晖	42080019710129032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5	鲁占雨	32010219710416281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6	王宇飞	15020419771226243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7	仇博	23070319780924022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7	仇博	23070319780924022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备注:

- 如需鉴定真伪, 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09月29日

GF—2015—0209

合同编号：H21101014

**正本**

# 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设计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发包人：佳木斯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北京中航筑诚机场建设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佳木斯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北京中航筑诚机场建设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佳木斯机场改扩建  
项目航站区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工程。

2.工程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3.规划占地面积：35.667公顷，总建筑面积：约90354平方米（详见专  
用合同条款附件1）。

4.建筑功能：航站楼、办公楼、车库、市政交通、动力能源等（详见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5.投资估算：航站区直接工程费约12.6033亿元人民币（以批复概算为准）。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2.工程设计阶段：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6) 技术标准;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签订。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署之日起 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4 份,副本一式 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3 份,设计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

发包人: 佳木斯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人: 北京中航筑诚机场建设  
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峰

纳税人识别号:

91230800MA1BQ46772

地址: 佳木斯市东风区光复路东段

邮政编码: 154004

法定代表人: 崔峰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454-83995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佳木斯分行

账号: 23050168515109777999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杨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48833504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  
地中心A座1705

邮政编码: 100022

法定代表人: 李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10-88395717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 860187537210001

设计联合体成员: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1122912T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号

邮政编码: 100053

法定代表人: 刘志刚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10-83196000

时 间: 2021年12月17日

时 间: 2021年12月17日

正本

## 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设计工程 设计联合体分工协议书

甲方（本项目设计联合体牵头人）：北京中航筑诚机场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本项目设计联合体成员）：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共同与佳木斯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签订的《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具体情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工程。
2. 工程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3. 规划占地面积：35.667公顷，总建筑面积约90354平方米。
4. 规模：乙方参与工作项目的总建筑面积约84000平方米，其中航站楼主体约51000平方米；公安办公约3300平方米；海关边防联检办公约3500平方米；航食中心约7800平方米；物流货运站约6750平方米；消防救援站约2600平方米；地下车库（含人防）约8800平方米。
5. 投资估算：航站区直接工程费约12.6033亿元人民币（以批复概算为准）。
6. 建筑功能：航站楼、办公楼、车库、市政交通、动力能源等。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5. 业主要求及委托书;
6. 技术标准;
7. 业主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如果有);
8. 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协议;
9. 其他合同文件。

#### 六、 签约协议价与支付方式

##### 1. 签约协议价为:

人民币 (大写) 捌佰贰拾万圆整 (¥ 8,200,000.00 元)。

完成全部以上约定工作内容, 若工作内容发生重大变化, 甲方应协助乙方共同向业主申请合理费用补偿。

##### 2. 支付方式:

付费次序	比例%	金额 (万元)	支付节点	备注
第一次	20%	164	协议签订后 7 日内	预付款
第二次	10%	82	向业主提交深化方案设计文件后 7 日内	
第三次	20%	164	向业主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后 7 日内	
第四次	25%	205	向业主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7 日内	
第五次	5%	41	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 7 日内或施工图文件提交后 3 个月内	

四川  
725

第六次	10%	82	工程结构封顶后 7 日内	
第七次	10%	82	竣工验收通过后 7 日内	

注：以上各阶段付款，须在在甲方收到业主支付的主合同各阶段相应费用后并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按照上述约定的金额向乙方付款。

#### 七、甲乙双方负责人：

甲方负责人：郭嘉 联系方式：13910017771

乙方负责人：王宇飞 联系方式：13661098193

#### 八、双方责任

1. 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在履行佳木斯机场改扩建项目航站区设计主合同过程中，根据分工对业主共同承担连带责任。对内按照本协议就其各自负责的工作范围承担独立责任，即一方不为另一方的行为及其法律后果负责。如因其中一方的原因或过失导致的本协议或主合同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单独承担所有违约责任并承担联合体另一方因此而承受的所有责任。如果违约责任因联合体各方共同的原因或过失而导致的，则联合体各方共同承担所有违约责任，并应根据各方过失的比例另行协商各方承担的比例费用。
2. 根据主合同的要求，设计人（联合体）需提供中标价 5% 的履约保证金，甲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代表联合体安排支付前述的履约保证金及相关的手续费。如因乙方违反本协议或主合同的要求而导致甲方履约保证金被业主没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3. 甲乙双方均应根据本项目具体需求及甲方统一安排委派相关专业负责人及设计人出席本项目各阶段的工作调研、项目评审、汇报交流、国内工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参照主合同约定执行。主合同亦未作约定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十二、 合同份数

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 8 份，其中正本 2 份，副本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中航筑诚机场建设顾问  
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金地中心 A1705

邮政编码：100022

邮政编码：100053

电话：010-88395717

电话：010-6896594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工行广安门福宜范家支行

银行帐号：8601875372100001

银行帐号：0200200419200011365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17 日

# 中标通知书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18年10月25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高新湖畔、高新湖畔（二期）（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7元/平方米。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75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王宇飞（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5 日内到 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18年11月1日

正本

合同编号：高新房开（2020）— 63 号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补充协议 (高新湖畔项目)

甲方：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原四川省蜀通岩土工程公司)

签订地点：泸州市江阳区

签订时间：2020年 9 月

# 勘察设计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四川省治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原四川省蜀通岩土工程公司）（成员单位）

设计人按原合同（合同编号：高新房开（2018）—27号）要求完成了高新湖畔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相关工作，并配合完成了相关专题论证和第三方审查工作。现因进行宗地合宗及地块指标调整，因此土地合并后施工图设计需根据调整后的设计方案再次进行地质勘查及相关专业设计，属于重大设计变更，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原合同形成补充协议如下：

## 一、服务期限

设计人计划开始重新设计日期：2020年9月23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50天，以甲方发出《开始施工图设计通知》之日起算。

二、**补充勘察内容**：本次红线范围内建筑物的详细勘察，技术交底及后期所有勘察服务工作；

## 三、施工图设计变更调整工作内容

3.1 重新设计和变更设计的工作内容：施工图设计阶段，后期设计服务工作；【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强弱电、给排水、暖通、消防、附属配套、智能化、海绵城市、人防工程专项设计、航空控高专项设计】；建筑专业设计、结构专业设计、建筑电气专业设计、给排水专业设计、暖通专业设计、动力专业设计、机房专项设计、内部装饰设计（不包含售楼部、样板房的装修设计）、建筑夜景设计、海绵城市设计、人防工程专项设计、危大工程专项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业设计以及施工阶段配合。

3.2 本次补充协议工作内容不包含：景观园林设计、装配式专项设计、成品房装修设计、工程量清单编制服务内容。

## 四、综合费用及支付方法

4.1 鉴于工作量和成本变化较大，经双方协商决定在原合同基础上，增加勘察设计费（含税）人民币 ¥512.00 万元，大写：伍佰壹拾贰万元（其中：勘察费 48 万元，设

计费 464 万元)。本协议增加勘察设计费以暂定建筑面积 (25.9 万 m<sup>2</sup>) 乘以增加单价 (19.77 元/m<sup>2</sup>) 进行计算。该费用为重新设计增加工作量的包干价, 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内容所发生的成本、公司管理费及公司各类税费。

4.2 支付方式: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支付比例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	支付增加勘察设计费 总金额的 30%	153.6		经甲方确认, 乙方提交完整 施工图设计文件并交审查单 位后 30 日内
		勘察费 10	设计费 143.6	
第二次	支付增加勘察设计费 总金额的 70%	358.4		施工图取得《建设工程施工 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通知 书》后 30 日内
		勘察费 38	设计费 320.4	

五、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全套施工图蓝图	8 份	施工图开始后 50 个工作日	重新设计工作内容乙方必须严格按照 此约定交付设计文件等合法合规的成 果资料, 如有一项推迟, 推迟时间在 5 天以内的, 每推迟一天罚款 3 万元; 推 迟超过 5 天及以上的, 每推迟一天罚款 5 万元。罚款从设计费中进行扣除。
2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6 份	施工图开始后 40 个工作日	

注: 甲方增加图纸份数按加晒价格 50 元/公斤另行支付, 但因设计人设计错漏引起

的修正加晒图纸费用由设计人承担。

#### 六、文书送达约定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否则，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要求或其他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双方确认本合同涉及各类通知、协议、其他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的非诉阶段的送达地址和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各类诉讼文书（包括但不限于法院或仲裁机构传票、开庭通知、判决书、裁定书、裁决书等）送达时的诉讼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收件地址（送达地址）：泸州市江阳区泰安街道旭阳路一段15号（高新悦城销售中心），指定收件人：彭桥，联系电话：18715709773，指定收件邮箱：470381739@qq.com；

乙方收件地址（送达地址）：成都市天府新区天府大道北段环球中心E3区1703，指定收件人：祝传辉，联系电话：18349282108，指定收件邮箱：870311649@qq.com；

#### 七、其他

7.1 因本协议所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提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7.2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7.3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7.4 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以下为补充协议的签署页》

甲方（盖章）：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  
(成员单位) 限公司(原四川省蜀通  
岩土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日期：2020年 9 月 10 日

正本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包头市革命烈士陵园迁建和革命烈士  
纪念馆建设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包头市东河区，建设路辅道井坪公  
园烈士纪念碑西南侧

合同编号：H2023051S060

设计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发 包 人：包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设 计 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发包人（甲方）：包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设计人（乙方）：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包头市革命烈士陵园迁建和革命烈士纪念馆建设项目设计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包头市东河区，建设路辅道井坪公园烈士纪念碑西南侧，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地方及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等

1、项目名称：包头市革命烈士陵园迁建和革命烈士纪念馆建设项目设计；

2、建设地点：包头市东河区，建设路辅道井坪公园烈士纪念碑西南侧；

3、建筑规模：总用地面积为 49999.98 平方米，主体建筑面积约 3615 平方米。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建设烈士骨灰存放用房、烈士纪念活动用房、事迹展厅、辅助用房及其他配套设施，室外建设烈士英名墙。本项目建设内容分为革命烈士纪念馆主体建筑和室外烈士英名墙两部分内容；

4、投资估算（暂定）：4320 万元；

5、甲方项目负责人：杜精忠

乙方项目负责人：王宇飞

6、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7、设计范围：本项目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空调通风、强弱电专业的工程设计。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 1、项目立项报告及可研批复文件；
- 2、设计任务书（含对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总图等专业的具体要求）；
- 3、方案设计确认单；
- 4、建筑红线图，建筑钉桩图；
- 5、工程勘察报告；
- 6、工程所在地地形图电子版及区域位置图；
- 7、市政条件（包括给排水、暖通、电力、道路、热力、通讯等）；
- 8、其它设计所需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 1、方案设计：合同签订 5 日内提供经双方确认后的方案文本。
- 2、报规文件：方案确定后 5 日内提供满足规划报批相关技术要求的技术文件。
- 3、初步设计：报规文件批复后 15 日内提供全套初步设计文件、图纸及概算书。
- 4、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后 35 日内提供满足国家规范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全套设计文件、计算书。

第七条 费用

依据中标文件中投标报价金额及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用（含税价）为 124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肆万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169811.32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陆万玖千捌佰

壹拾壹元叁角贰分)，适用税率 6%，税金为 70188.68 元（人民币大写柒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本合同设计费是（填“是”或“否”）暂估设计费，计价基数按照项目暂定总投资 4320 万元取值，设计费按照费率 2.87%取值，如本项目概算价格超出本计价基数，设计费按照原费率增加。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设计费按以下方式支付：

付费次序	比例 %	金额 (万元)	支付节点	备注
第一次付费	20% (定金)	24.8	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	
第二次付费	30%	37.2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 30 日内	
第三次付费	45%	55.8	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后 30 日内	
第四次付费	5%	6.2	项目验收合格 30 日 内	

8.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乙方应于每次请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或专用）发票，设计费由甲方付至乙方提供的账号上。

####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包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

人和大厦

邮政编码:014060

电话:0472-5350041

传真:0472-5350027

开户银行:建行包头银河支行

银行帐号:15050171667800000655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中国五洲工程设计

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北京市西便门内大街85号

邮政编码:100053

电话:010-83195087

传真:010-83195903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福宜范家

支行

银行账号:0200200419200011365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 7.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高艳清	1974.09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	丁杭普	1976.02	注册结构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结构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胡俊康	1971.1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	鲁占雨	1971.0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暖通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	郑晖	1971.01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电气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6	仇博	1978.09	/	高级工程师	园林景观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						
8						
9						
10						
11						
12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14651

学生高艳清 性别女，1974年  
9月23日生，于1994年9月  
至1998年7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系建筑学专业4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孟庆刚

校名: 内蒙古工业大学

1998年7月5日

学校编号: NG 9900602



照  
片



高艳清 于二〇一五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6360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25日  
-2024年11月2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高艳清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年09月23日

注册编号: 20131104516

聘用单位: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10日-2026年05月09日



主任



高艳清

个人签名:

高艳清

签名日期:

2024.05.20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411876

学生 丁杭普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二月一日生，于一九九五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湖北工学院   
一九九九年五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279900740



姓名 丁杭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02

任职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时间 2021.12.31

评审时间 2022.06.28

评审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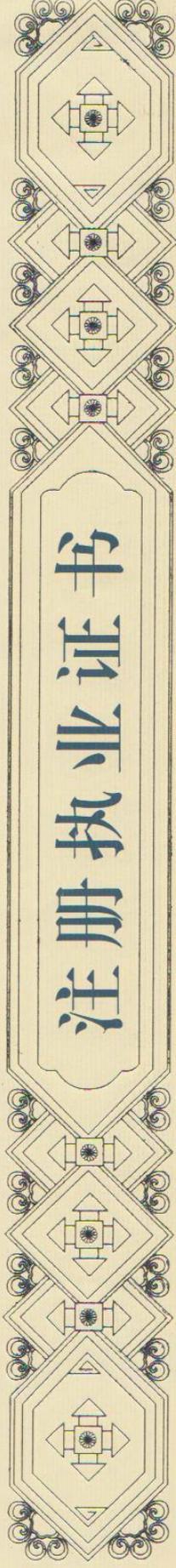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2022.08.04

发证单位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2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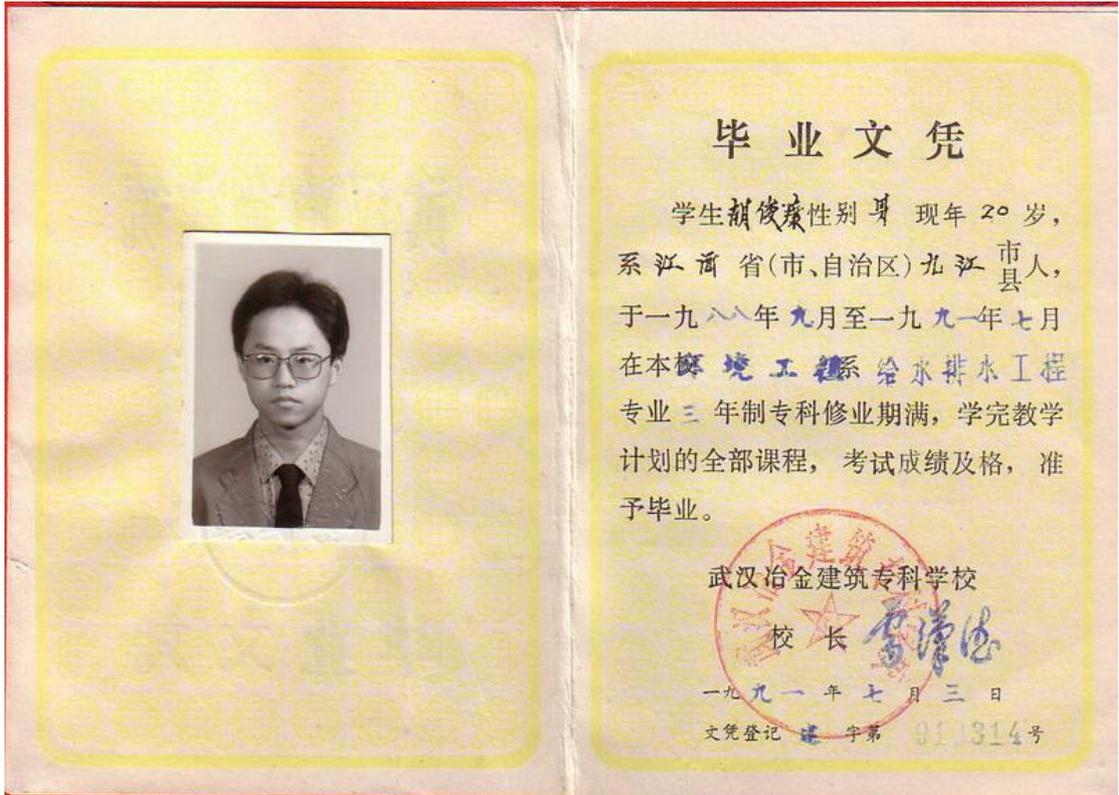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丁杭普  
证书编号 S084410561



NO. S0001982

发证日期 2008年04月23日



## 毕业文凭

学生胡俊康性别男 现年 20 岁，  
系江苏省(市、自治区)江都市人，  
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  
在本校环境工程系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  
予毕业。

武汉冶金建筑专科学校

校长 李泽忠

一九九一年七月三日

文凭登记 建 字第 911314号

	评审时间 <u>2006.12</u> 中国兵器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
姓名 <u>胡俊康</u>	评审单位 <u>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u>
性别 <u>男</u>	发证时间 <u>2007.1</u>
出生年月 <u>1971.11.25</u>	发证单位 <u>中国兵器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u>
任职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证书编号 <u>0907</u>
	评审单位印章 中国兵器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 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发证单位印章 中国兵器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胡俊康

证书编号 CS1111005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6909

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31日

# 毕业证书



学生鲁占雨系河南省新野市人，一九七一年四月生。自一九八九年九月起至一九九三年六月止，在本校动力工程系热能工程专业（四年制）学习，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东南大学  
校长

一九九三年六月 日

证书登记( )第 890325 号



评审时间 2014.11

评审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发证时间 2015.04

发证单位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910

姓名 鲁占雨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04

任职资格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暖通)

任职资格时间 2014.12

评审单位印章

发证单位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鲁占雨

证书编号 CN101100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02373

发证日期 2011年0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郑 暉

证书编号 DG10110028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05724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229347

学生 仇博 性别 女，  
1978 年 9 月 24 日生，于 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艺术设计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一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 10213120010510065

>>>8



姓 名 仇 博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 09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建筑)(风景园林)

任职资格时间 2012. 11

评审时间 2012. 11

评审单位 中国三研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发证时间 2013. 04

发证单位 中国三研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09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22912T

校验码: gpdqa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22912T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0929092940

单位名称: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4年09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胡俊康	130102197111250336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2	丁杭普	332324197602090793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3	高艳清	150404197409234825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4	郑晖	42080019710129032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5	鲁占雨	320102197104162819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6	王宇飞	15020419771226243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7	仇博	230703197809240220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7	仇博	230703197809240220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4年08月	8

备注:

1. 如需鉴定真伪, 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09月29日

投标附件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049.80 万元
企业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黄郁馨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马志伟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104 人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单位：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取得时间：2018 年 11 月 28 日		
备注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投标附件 3. 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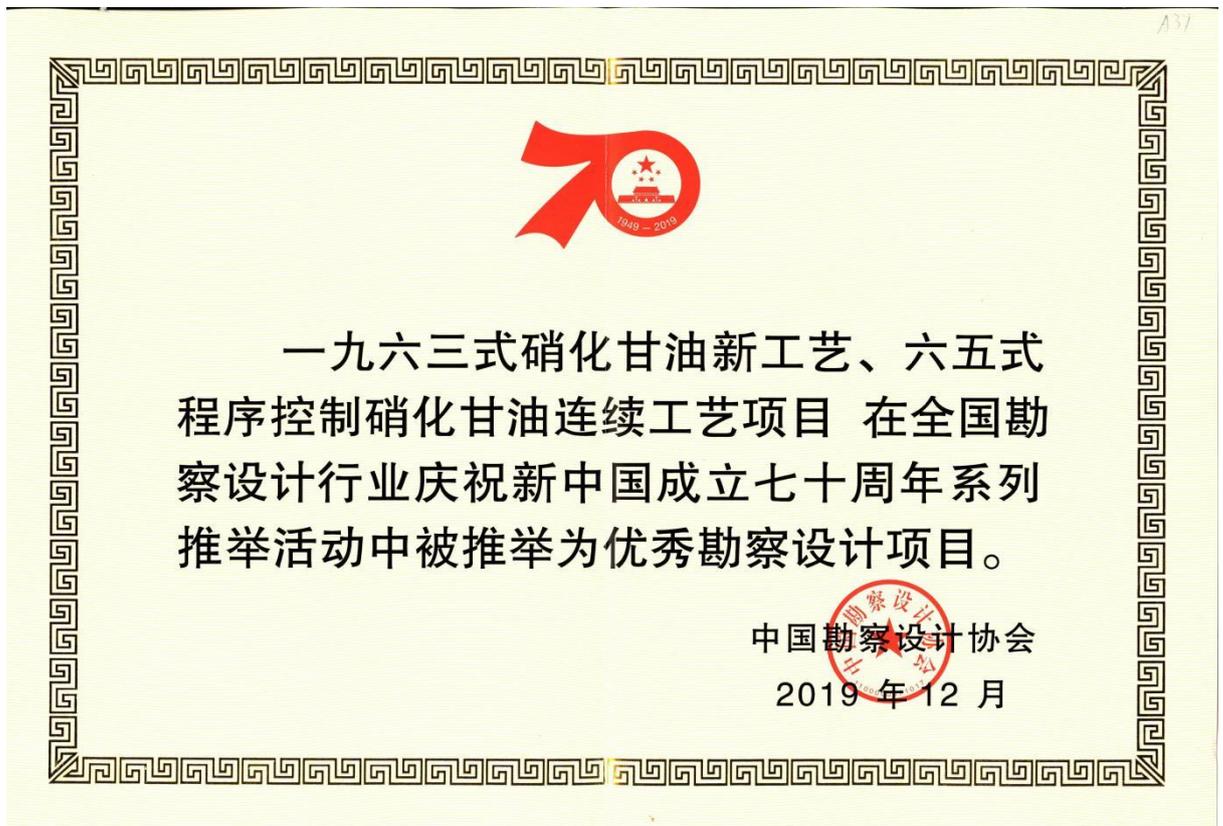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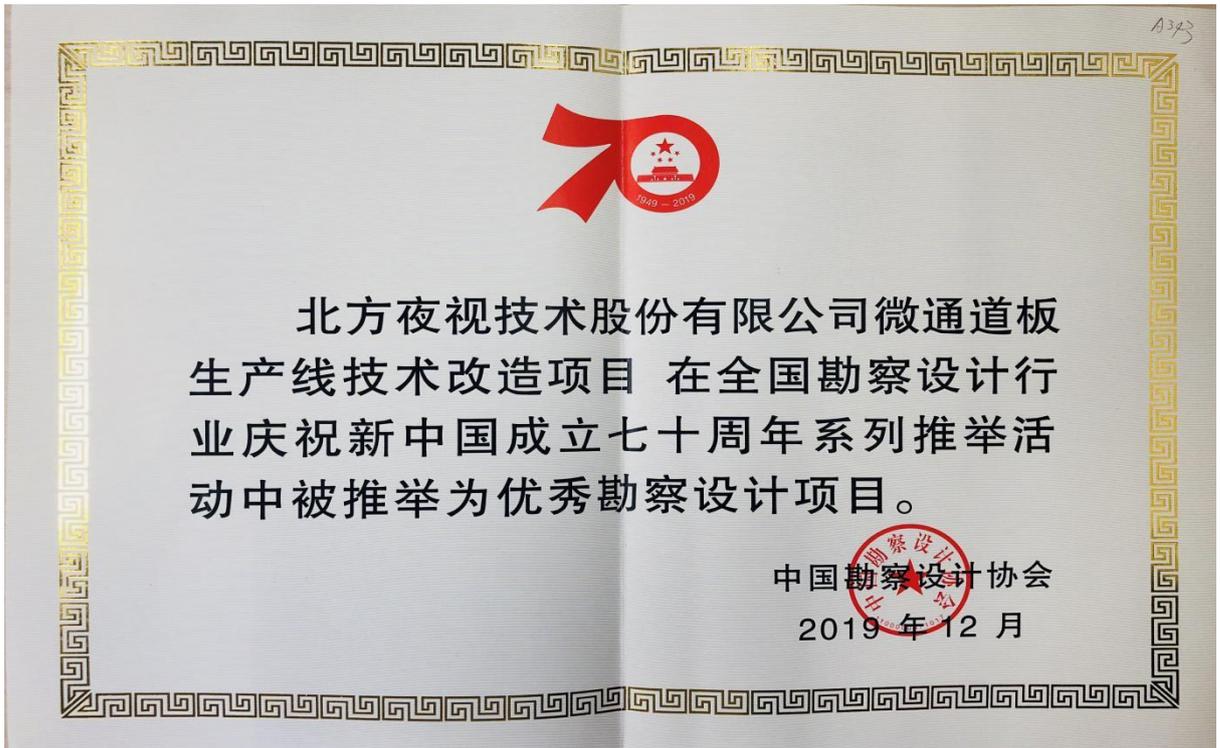
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企业名称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近 3 年已签订同类工程合同（设计费均为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数量					
本年度	150	前 1 年度	200	前 2 年度	200
企业近 6 年荣获市政类“优秀工程设计奖”数量					
获奖年度	国家级	建设部级或中勘 设协级	省厅级或省勘设协 级	地市级或 市勘设协 级	
本年度					
前 1 年度		3	2		
前 2 年度					
前 3 年度			1		
前 4 年度			2		
前 5 年度		3	3		
合计		6	8		
备注					

注：1. 同一个项目，只取其最高奖项记奖一次，可为联合获奖。

2. 除如实填写本表外，尚应提交同类工程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和《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投标附件 4）。

3. 除如实填写本表外，尚应提交获奖项目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投标人近 6 年荣获“优秀工程设计奖”一览表》（投标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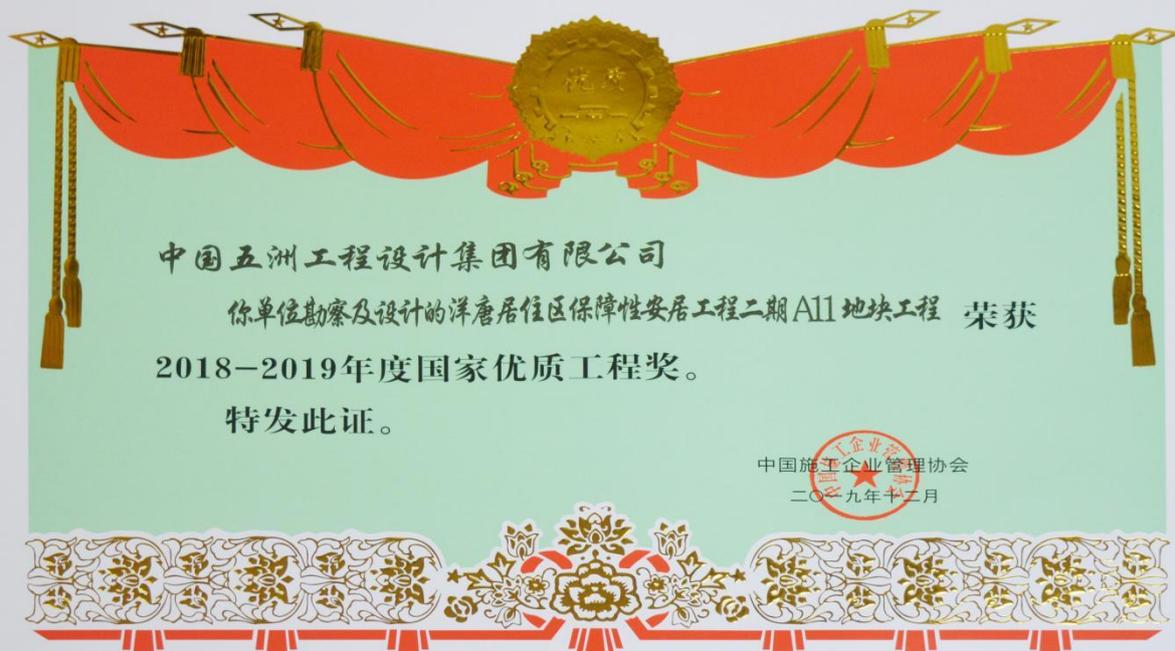
编号：2019D06A0004

# 获奖证书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南京市江北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被评为二〇一九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优秀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 荣誉证书

2019年度机械工业

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成果奖

项目名称：唐山保利（滦南）国际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等级：工程咨询 叁等

获奖单位：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Z19108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 荣誉证书

2019年度机械工业

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成果奖

项目名称：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节能报告

等级：工程咨询 壹等

获奖单位：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Z19109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2020 年获奖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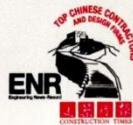
2020年中国工程设计企业60强  
2020 Top 60 Chinese Design Firms Awards Ceremony

NO.49

THIS CERTIFICATE IS PROUDLY PRESENT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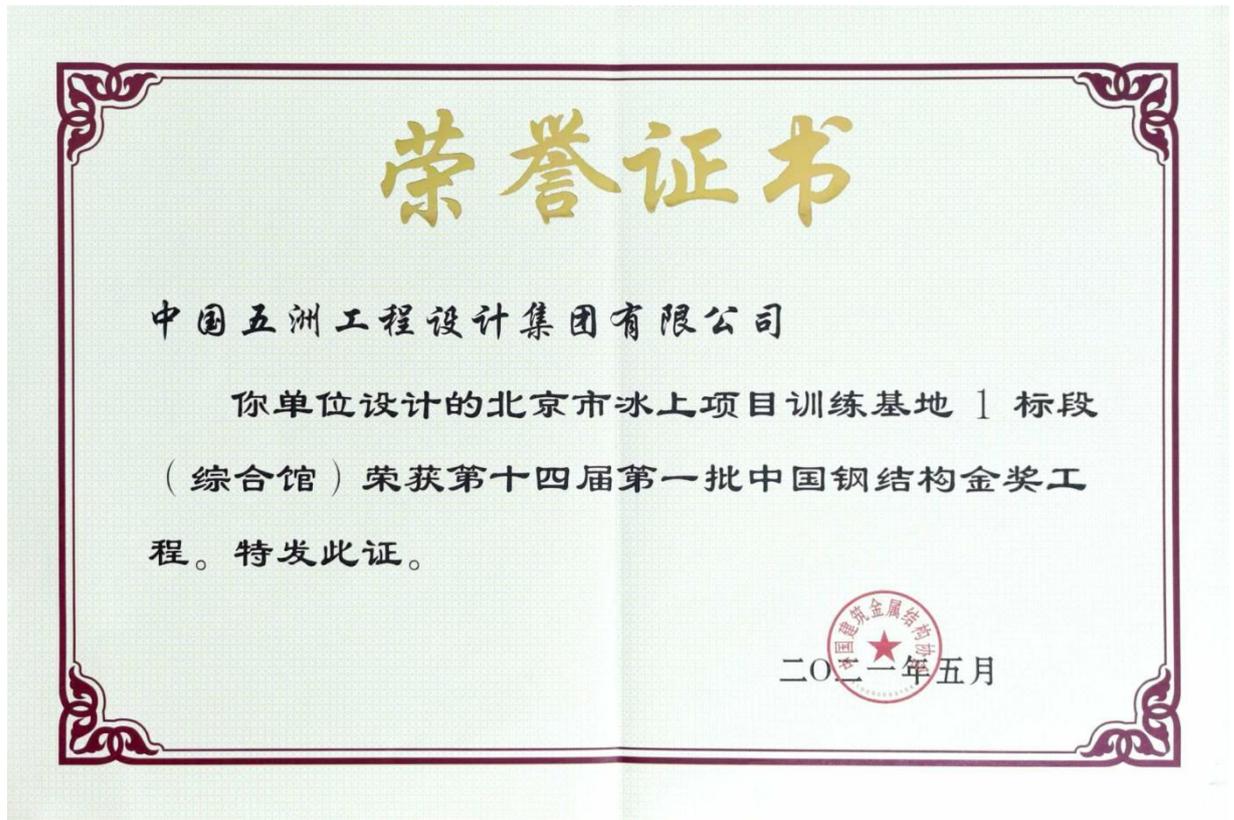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五洲工程设计研究院)  
China Wuzhou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Jenice L. Tichman  
EN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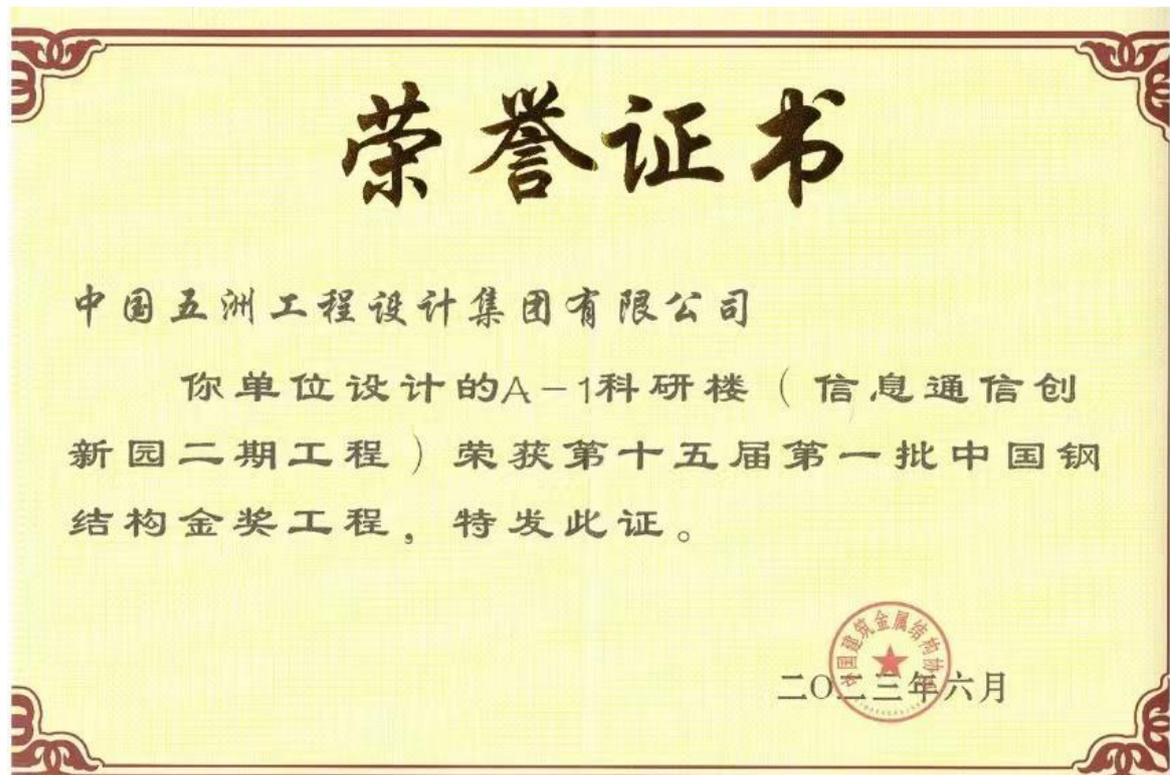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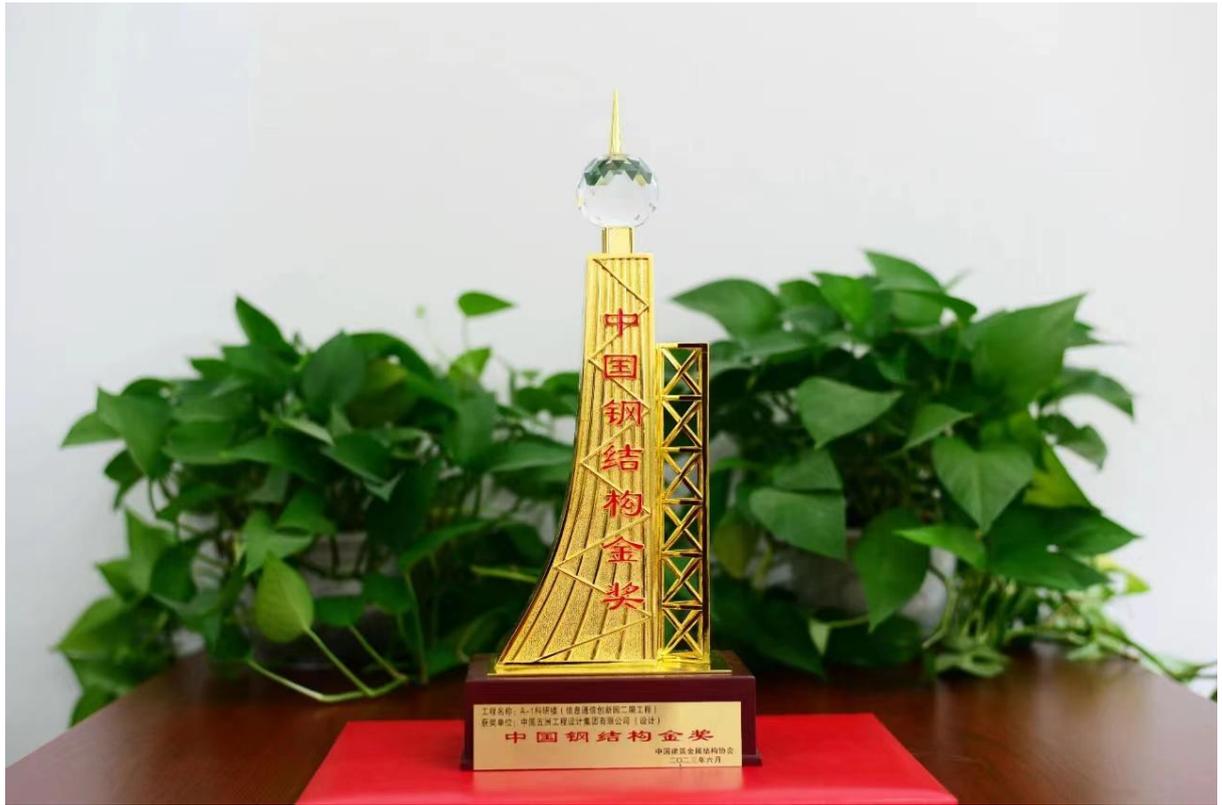
余凯凯  
CONSTRUCTION TIMES

2021 年获奖证明



2023 年获奖证明





编号: 2021G080012

# 获奖证书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铁路车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兵器工业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编号：2021G080009

# 获奖证书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奥信几内亚矿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几内亚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兵器工业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D0087

# 获奖证书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利用中心二期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投标附件 5. 投标人近 6 年荣获“优秀工程设计奖”一览表

投标人近 6 年荣获“优秀工程设计奖”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工程 建设地点	颁奖单位	获奖时 间	获奖公告查询网 址
1	南京市江北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南京市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9.11	<a href="https://www.chinaeda.org.cn/">https://www.chinaeda.org.cn/</a>
2	海淀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再生能源发电厂项目	北京市	中国机械工业勘察设计协会	2020.11	<a href="https://www.cmie.cn/about/">https://www.cmie.cn/about/</a>
3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铁路车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山西省太原市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03	<a href="https://www.chinaeda.org.cn/">https://www.chinaeda.org.cn/</a>
4	奥信几内亚矿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几内亚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奥信几内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03	<a href="https://www.chinaeda.org.cn/">https://www.chinaeda.org.cn/</a>
5	上海老港再生能源利用中心二期工程	上海市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03	<a href="https://www.chinaeda.org.cn/">https://www.chinaeda.org.cn/</a>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 3）配套使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_\_\_\_\_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_\_\_\_\_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_\_\_\_\_，承担\_\_\_\_\_工作；

(2) 联合体成员\_\_\_\_\_，承担\_\_\_\_\_工作；

(3) 联合体成员\_\_\_\_\_，承担\_\_\_\_\_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 投标附件 9. 其他

### 5.1 资信标

#### 投标附件 1. 投标函

(提示: 本投标函中除明确由“招标人填写”外, 其余空格均应由投标人填写完整。投标人一旦中标, 该投标函将作为有关部门后续监管的依据。)

## 投标函

致招标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填写)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设计 (项目名称, 招标人填写) 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 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 我方作为投标人, 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 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 结合我方实际情况, 我单位愿以 189.6398 万元 (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 结算, 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 我方投标保证金均被没收; 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的, 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 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 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 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 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 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 否则, 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 (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以及后续服务工作 (投标人填写)。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 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 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 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



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8、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馨黄  
印郁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邮政编码：100000 电话：0755-82734503 传真：0755-82734502

2024 年 10 月 12 日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85 号

姓名：黄郁馨 性别：男 年龄：52 职务：董事长系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10月12日



## 法人授权证明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黄郁馨（姓名）系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胡俊（姓名）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设计项目相关事宜。代理人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特此委托。



日期：2024年10月12日